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电气教指委〔2019〕6号

关于召开第七届（2020年）全国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 教学改革研讨会的第一次通知

各相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会议精神，围绕教指委的定位和任务，做好全国高校电气类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经研究决定于2020年5月上旬在长沙召开“第七届（2020年）全国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改革研讨会”。

本次会议由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湖南大学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承办，中国电力教育协会电气工程学科教学委员会协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1. 宣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全国教育大会（2019）精神。围绕“学生忙起来、教师强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推动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聚焦“办学思想转变、育人理念更新、体制机制改革、质量标准制定、技术方法创新、教与学范式改变、质量文化建设”。

2. 研讨《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围绕严格教育教学管理、深化教育教学制度改革、引导高校教师潜心育人。

3. 研讨《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围绕课程建设理念、课程内容体系、教学能力提升、课堂教学方法、课程科学评价、课程管理制度、政策激励制定等。

4. 其他主题研讨：“新工科”建设，落实“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1+N”系列改革；本科高校实习管理的加强与规范；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实施；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创新创业教育；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国家三级认证体系；教育评价导向等。

二、征文要求

围绕大会主题，现向全国电气类专业高等学校进行会议征稿。论文要求围绕会议主题，观点鲜明、内容充实、结构合理、表述清楚，应为尚未公开发表的论文。对会议录用的论文将汇集成论文集并颁发录用证明。会后，将由主办单位组织评选出部分质量高的论文，推荐由《电气电子教学学报》出版发表，发表的具体事宜由该刊编辑部与论文作者直接联系处理。

会议论文截稿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会议论文格式要求见附件，稿件请发至会议专用邮箱(dqjzw2020@126.com)。论文录用结果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邮件通知作者。

三、经验交流

会议期间将邀请国内经验丰富的电气类专业的专家和教学名师、通过专业认证的学校代表与会，就会议主题进行经验交流。具体事宜在后续通知中公布。

四、参会人员

1.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全体委员；
2. 全国设有电气类本科专业的高校代表；
3. 愿意参加会议的全国同行教师；
4. 愿意参加会议的出版社、社团、企业代表。

五、其它

本次会议由湖南大学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承办，具体时间、地点等详细情况，敬请关注后续通知。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东南大学电气工程学院（代章）

2019年12月12日



附件：

论文格式要求

作者

(单位名称邮编)

摘要

每篇论文应有 200-300 字的摘要，介绍本论文的主要内容。整篇论文应按下述要求的格式和本附录的示范进行撰写。

一、撰写论文时使用的软件

撰写论文时一律要求采用中文 Word 版本，以便于必要时对论文集重新编辑排版。

二、字号、表图要求与排版要求

1. 论文标题是三号黑体字；
2. 正文小标用四号黑体字；
3. 正文内容用五号宋体字；
4. 文中表格应采用计算机绘制并编排在正文中；
5. 正文采用双栏格式，排版要求见右图。

三、其它要求

1. 每篇论文最多不超过 5 页；
2. 论文最后应附必要的参考文献。

